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新时代进行伟大斗争的三重逻辑

霍跃 马良玉

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指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勇于进行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准备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这一重要论断深刻阐明了进行伟大斗争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大意义,深刻揭示出进行伟大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握好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伟大斗争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时代逻辑,对于在新征程上发扬斗争精神、掌握斗争规律、讲求斗争方法具有深刻指导意义。

### 伟大斗争的信念,源自马克思主义政党的理论基因

马克思主义始终是我们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斗争”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核心命题。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至今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伟大斗争”具有深厚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社会是在矛盾运动中前进的,有矛盾就会有斗争。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科学揭示了矛盾运动的普遍性和绝对性,即任何事物的变化、发展过程中都始终至终地存在着矛盾,任何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都离不开矛盾的驱动。

对我们党来讲,只有进行伟大斗

争才能在党的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建设过程中有效解决重大矛盾、抵御重大风险、应对重大挑战、克服重大阻力,为我们党推进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无限可能。习近平总书记在总结了我們取得的历史性成就的同时,强调“必须清醒看到,我们的工作还存在许多不足,也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反映了我们党用矛盾分析法认识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国共产党人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和解决问题,也善于将对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仰作为斗争的重要法宝。

### 伟大斗争的实践,贯穿于党团结带领人民奋斗的历史进程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马克思主义产生和发展,社会主义国家诞生和发展的历程充满着斗争的艰辛。建立中国共产党、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改革开放、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都是在斗争中诞生、在斗争中发展、在斗争中壮大的。斗争是贯穿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的一条主线,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是共产党人鲜明的政治品格,也是我们党巨大的政治优势,中国共产党在斗争中不仅壮大了自己,还推动了党的事业不断前进。

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的不同历史时期,经过艰苦卓绝的伟大斗争赢得了胜利,取得了一系列历史性成就,中华民族实现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再到强起来的伟大历史飞跃。正是在这一系列斗争实践中,中国共产党人形成了鲜明的斗争精神和坚强的斗争意志。

历史证明,斗争精神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优良传统,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能够从弱小走向强大、从年轻走向成熟,在困难和挫折中不断奋起前行的宝贵历史经验和重要法宝。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历经百年而风华正茂、饱经磨难而生机盎然,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敢于斗争已经成为我们的独特气质,深深熔铸于党的血脉之中。

### 伟大斗争的推进,契合百年未有之变局的时代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实现伟大梦想必须进行伟大斗争。在前进道路上一定会遇到难以想象的惊涛骇浪,因此我们面临的各种斗争不是短期的而是长期的,特别是面对百年变局出现的机遇与新挑战时要求我们必须有做出科学准确判断与应对的能力。当前我国的斗争既要

在国内的一些领域展开,同影响国家发展的一切因素作斗争,也要高度关注世界变局,同逆全球化力量、恐怖主义、霸权主义等进行伟大斗争。

伟大斗争的推进更是基于对新时代我国面临的世界、国情、党情的准确研判和宏观审视,特别是基于世界发展大势和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所作的战略谋划和实践策略。目前我国处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期、改革的攻坚期、矛盾的凸显期,“三期叠加”的形势决定了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任务具有艰巨性、复杂性、长期性。伟大斗争的推进不仅是这些历史性变化过程中所产生的问题、困难、风险、矛盾、阻力、挑战倒逼而要求的,更是由党的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所面临的现实境遇所决定的,归根结底就是由党的初心和使命呼唤而产生的,这是伟大斗争推进的时代依据。

概言之,新时代理解“伟大斗争”的精髓要义需要运用唯物辩证法的科学理论思维,进行“伟大斗争”的实践过程需要有基于战略思维能力的战略定力,取得“伟大斗争”新的胜利需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立场,建立坚定过程彰显了马克思主义的道义性和真理性,实现历史的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的统一。

(作者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

# 「五个坚持」成为破题之钥

双鸭山市开展「三航行动」的思考  
邵国强

年初以来,双鸭山市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作风建设有关要求,围绕全省机关“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创新开展领航、启航、护航“三航行动”,推动干部能力大提升、干部作风大转变,得到了省委的认可、群众的好评。阶段总结经验、认真分析原因、深入思考研究,总结提炼“五个坚持”工作法,为持续加强和改进能力作风建设提供有益参考借鉴。

### 坚持“领导带头”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带头冲在前、干在先,是我们党走向成功的关键。双鸭山市在“三航行动”中始终坚持领导走在先、做在前。

带头亮出抓就抓实的态度。活动启动前,双鸭山市委主要领导带头召开企业家和佛山挂职干部座谈会,带头赴外埠企业调研,带头深入基层一线了解情况,把问题找准、症结找清、思路找实,充分释放“走过场”过不去,“想糊弄”行不通的信号,让主动查、主动改成为“主旋律”。

带头拿出动真碰硬的魄力。启动会开到一线,4000余名科级以上干部线上参会,市委书记“六问六答”敲钟问响,以18个正反典型案例,深刻剖析“根子在上头、表象在外头、问题在里头”的原因;反思会开到一线,3900余名科级及以上干部线上参会,市委常委带头查摆问题、自我剖析,充分释放“不换思想就换人、不转作风就转岗、不提能力就下岗”的信号,让起步就是冲刺、开局就是决战成为共识。

带头摆出改就改好的决心。领导带头、挂图作战,重点任务清单化管理,建立市委书记日报、重点工作周报、活动开展情况月报等制度,充分释放紧盯问题不放、改不到位不行的信号,以作风转变推动转型高质量发展。

上半年,双鸭山市在省考核市(地)8项主要经济指标工作中,除2项指标无国家公布数据外,其他6项指标增速均超过全国平均水平;8项指标全部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 坚持“思想破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面对新发展阶段的新机遇新挑战,必须解放思想,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三航行动”中,双鸭山市始终坚持以思想破冰引领发展突围。

聚焦解决干部“不想干”的问题。打破干部能上不能下的思想束缚,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将能力作风建设纳入年度考核、干部考察、专项考核,大力选拔“大视野、大格局、大情怀、大担当、大敬畏”的“五有干部”,坚决调整不担当、不作为干部,真正点燃干部干事创业激情。

聚焦补齐干部“不会干”的短板。借他山之石攻玉,充分发挥双鸭山与佛山合作契机,用先进理念、先进经验引导干部大胆解放思想、推动创新,结合开展“解放思想、振兴发展”研讨,建立常态化“两山”交流学习机制,组织开展佛山挂职干部宣讲活动,推动“这不行、不能干”变为“怎么办、我要干”。

聚焦打破“不敢干”的桎梏。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撑腰,制定容错纠错、澄清正名、惩治诬告陷害、处级领导干部负面清单、受处分领导干部重新任用或提拔使用等五个办法,让敢闯敢试的干部放开手脚。

上半年,双鸭山市各级干部大胆走出去、引进来,累计开展线上线下招商引资活动158次,新签约项目88个,累计签约金额达405亿元,签约项目数量为近年来同期最多。

### 坚持“群众路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群众在哪儿,我们的领导干部就要到哪儿去。在“三航行动”中,双鸭山市始终把为民纾困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跳出矛盾旋涡攻坚破难。将群众最关心的历史遗留问题作为主攻方向,开展“理旧账、解难题”专项行动,市委常委包联企业、项目,市级领导牵头专班推进42项攻坚破难任务,推动联丰国际、龙煤天泰等一大批、5—10年的历史遗留问题取得实质性突破,拔出了多年埋在群众心中的“一根刺”。

沉到基层一线排忧解难。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走流程”、机关干部下基层,建立领导干部联系企业“直通车”制度,集中开展“暖企行动”,在一线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着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倾听群众呼声回应关切。让群众评判、听群众心声、回应群众关切。创新开展“万人评作风”活动,对全市8个县(区)、70个市直单位进行满意度测评,满意率均达到91.5%以上,收集各方意见建议1345条,举一反三、建账整改,推动群众满意度、幸福感持续提升。

### 坚持“典型引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善于向先进典型学习。在“三航行动”中,双鸭山市始终坚持以典型引路、示范带动、凝聚合力。

树争先旗帜。用榜样的力量激励岗位争先,设置部门红黑榜、县区排序榜、招商引资榜、窗口评星榜等,选树各领域先进典型,让学有方向、赶有目标,推动市直单位确定创先晋位工作87项,打造头雁领航、众雁齐飞的良好局面。

搭赶超平台。以先进带后进,采取现场观摩、解剖麻雀、联建座谈、互动学习、实地踏查、异地取经,上下联动、取长补短等方式,积极搭建交流学习平台,组建县(区)、市(县)直部门帮学对子42个,形成先进更先进、一般学先进、后进赶先进的争先势头。

聚焦发展合力。最大化发挥典型引领影响力,成立宣传专班,开辟宣传专栏,创新开展“亮承诺、比作风、树形象”活动,加大各级媒体典型宣传力度,营造了学典型、争典型、聚合力、促发展的社会氛围。

### 坚持“从严从实”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践证明,抓作风建设最重要的是讲认真。在“三航行动”中,双鸭山市始终坚持认真较真、从严从实、抓细抓长。高规格巡回指导。聚焦解决同级“不敢管”“管不了”等问题,市委成立6个副市级领导任组长的巡回指导组,两月一次全覆盖督查检查,半年评估、年底总评,及时发现、即知即改,推动活动走深走实。

抓重点专项检查。聚焦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推进慢、部门之间协作差等问题,成立由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任组长的专项调研检查组,针对重点项目、攻坚破难任务等进行专项督查,好的总结经验,差的驻点推进,慢的谈话提醒,躲的启动问责,确保抓一项成一项、干一件成一件。

补短板专班推进。聚焦解决个别县(区)、部门不作为、慢作为等问题,由市委组织部成立专项推进组,实地调研、一线座谈,找问题症结、提整改措施,着力解决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进展缓慢、流动商贩占道经营等一批问题,用实际行动体现了严实作风。(作者系中共双鸭山市委书记)

#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价值遵循

王越芬 王浴四季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收入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科学阐释,深刻揭示了我国民主政治实践特点和普遍价值追求,为我们充分认识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价值指引。党的全面领导、人民广泛参与、制度化法律化有机统一是其价值遵循。

### 党的全面领导是根本保证

党的全面领导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治优势。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我们的全部事业都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党的全面领导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价值主线,这种领导既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全面领导,更是践行初心使命的价值追求。作为党全面领导的价值经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必须也只有党的全面领导下才能有效推动我国民主政治发展。

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是我们党经

过不懈探索、发展并逐步形成的价值结果,更是在党的全面领导下逐步建立起的具有鲜明价值特色的民主。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必须也必然要将其价值追求与党的全面领导政治优势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只有这样才能切实保障全过程人民民主得到有效发展。

### 人民广泛参与是显著优势

人民广泛参与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特征体现。习近平总书记在《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重要讲话中指出,一个国家民主不民主,关键在于是不是真正做到了人民当家作主,要看人民有没有投票权,更要看人民有没有广泛参与权。可见,人民广泛参与不仅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具体表现,更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方式。全过程人民民主将人民作为价值主体,将广泛参与作为价值载体,践行的是人民广泛参与而不是少数人参与的民主,是覆盖全过程而不是间歇阶段性的民主,是具体现实而不是形而上虚无的民主。这是区别于任何一种形态的民主形式,深刻体

现出其中所蕴涵的民主价值。

人民广泛参与作为发展我国民主政治的经验特色和价值所在,充分彰显了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民主价值,真正实现了价值主体的民主权利。可以说,人民广泛参与的实践过程,就是真正践行人民民主的价值过程,就是充分保障价值主体地位的过程,更是持续调动价值主体内在追求的过程。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要确保价值主体最广泛的参与、尊崇价值主体意志等作为我国人民民主的价值追求,并通过不断健全民主制度,拓宽民主渠道,增强民主能力,丰富民主形式等具体实践,让民主的结果更符合人民的利益,并逐步在价值追求的实践过程中实现其发展的内在要求。

### 制度化法律化是基本要求

制度化法律化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价值导向的内在逻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人民民主必须坚持依法治国、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推进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必然要求。如果只谈单纯的民主,那么这种

# 强化数字经济发展的法治保障

李店标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及其立法工作,并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收入的《不断做强做大做优我国数字经济》《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两篇重要讲话,有机贯通了发展数字经济和加强法治建设两个主题,对于我省正在开展的数字经济立法工作具有重大引领和促进作用。在深入学习宣传、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的重要契机,深刻认识我省数字经济立法的重要意义十分重要。

### 数字经济立法是贯彻落实发展数字经济重大决策部署的需要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将其上升为国家战略。党的十九大提出,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设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习近平总书记一直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中国

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提供了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在《不断做强做大做优我国数字经济》的讲话中指出,“要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推动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发展。”“要健全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完善体制机制,提高我国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在《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的讲话中指出,“要加强国家安全、科技创新、公共卫生等重要领域立法,加快数字经济、互联网金融、人工智能等领域立法步伐,努力健全国家治理急需、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必备的法律制度。”

可见,强化数字经济发展的法治保障,打造数字经济发展的制度优势,是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的生动实践,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数字经济重要论述的需要,也是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发展数字经济重大决策部署的需要。

### 数字经济立法是促进我省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的需要

习近平总书记在《不断做强做大做优我国数字经济》的讲话中指出,“要加

强形势研判,抓住机遇,赢得主动。”近年

来,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数字经济重要论述和中央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战略部署,科学研判我省的基础优势和面临形势,先后出台了《关于“数字龙江”建设的指导意见》《“数字龙江”发展规划(2019—2025年)》《黑龙江省“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黑龙江省加快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等政策文件,在实践中形成了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明确提出,加快实施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落实配套政策措施,打造数字经济新蓝海。我省开展数字经济立法,提供数字经济发展的龙江经验,提高数字经济治理现代化水平,是促进我省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的需要。

### 数字经济立法是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黑龙江的需要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进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的讲话中

指出,“法治兴则民族兴,法治强则国家强。”对于法治黑龙江建设而言,必须发挥立法的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同时,《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指出,“加强信息技术领域立法,及时跟进研究数字经济、互联网金融、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关法律法规,抓紧补齐短板。”

数字经济立法属于新兴经济领域立法,在国家层面尚没有直接法律依据。已经制定数字经济促进条例的浙江、广东、河南、河北、江苏等都是立足本地数字经济发展实践,采取先行先试的立法策略,将数字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转化为法律制度。我省也在努力推进这项工作,2022年5月,省工信厅起草的《黑龙江省促进数字经济条例(征求意见稿)》正式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建议,这标志着我省正在从立法层面贯彻落实“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黑龙江”决策部署。

可见,我省开展数字经济立法,不仅是助推龙江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增量,更是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黑龙江的应有之义。

(作者单位: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

